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为加强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一）**合规性原则**。公司应当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的基础上，积极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

（二）**主动性原则**。公司应当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

（三）**平等性原则**。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应当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尤其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创造机会。

（四）**诚实守信原则**。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应当注重诚信，守底线、负责任、有担当，培育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标

（一）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二）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管理理念，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三）促进公司价值最大化和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并举，有效回报投资

者。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机构

(一) 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 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 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

(二) 公司金融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 在董事会秘书领导下开展日常工作; 公司各部门、所属子公司配合金融证券部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四、2022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内容

(一) 股东大会

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 认真做好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2 年临时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 充分考虑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为投资者发言、提问以及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交流提供必要的时间, 为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切实保障公司股东依法行使权利。

(二) 信息披露

1.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在规定期限内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 确保全体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真实、准确、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 及时披露公司治理、股份变动、定期报告、交易、再融资等事项, 在履行首次信息披露后, 还应按照规定持续披露有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2. 在遵循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下, 就公司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

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持续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

3.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依法披露的信息;同时公司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及时发布和更新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媒体,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其他形式代替公司公告。

4.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和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三) 业绩说明会与路演

1.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将按要求举办年度业绩说明会或参加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听取投资者建议。

2.公司在实施融资计划时按有关规定举行路演活动。

(四) 与投资者、特定对象互动

1.设立公司投资者接待专线(电话:029-86156198,传真:029-86520111),保证工作时间专人接听,做好投资者日常电话咨询工作。对投资者反映的情况、意见和建议,做好接听、接收和回复,并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反馈相关信息。

2.指定专人负责解答“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irm.cninfo.com.cn>)投资者提问,但不得涉及尚未公开披露的重大事件信息、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作出夸大性

宣传，误导性提示。

3.做好投资者与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对于要求前来公司现场的机构投资者、分析师和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实行预约登记。通过现场参观、座谈交流等方式，使来访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公司不得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信息；在投资者关系活动结束后二个交易日内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在定期报告披露前三十日，尽量避免接受投资者与特定对象的现场调研、媒体采访等活动。

（五）舆情监控及投资者分析研究

1.建立公司投资者名册，定期统计分析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持续关注公司股票交易情况，当股票价格或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公司应及时自查，根据自查情况按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关于公司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信息；做好舆情监控，及时对舆情信息进行核实、说明，充分发挥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作用，保证各类沟通渠道的畅通，避免不实报道误导投资者。

3.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行业政策、监管新规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研判，做好有效应对工作。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培训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培训，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举办的相关培训，不断提升专业能力。

2022年，公司将开展上述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促进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提高投资者对公

司的认同度，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服务。